

财政杂志社、中国财经报社和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4家部属单位实地调研,督促指导部属单位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8月2日 财政部、教育部联合印发《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规范和加强相关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8月5日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供销合作总社联合印发《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鼓励动员各级预算单位等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精准消费扶贫,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增收,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

8月15日 财政部党组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围绕“学习党史、新中国史”主题开展研讨交流。

8月22日 第八次中俄财长对话在俄罗斯莫斯科举行,由财政部部长刘昆与俄罗斯第一副总理兼财政部部长安东·西卢阿诺夫共同主持。双方就宏观经济形势与政策、中央与地方财政关系及中俄地方合作等议题交换意见,并共同发布《第八次中俄财长对话联合声明》。

8月23日 受国务院委托,财政部部长刘昆向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作2019年以来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8月23日 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决定,自2019年12月15日12时01分起,对原产于美国的汽车及零部件恢复加征关税。

8月23日 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决定,对原产于美国的5078个税目、约750亿美元进口商品加征关税,分两批自2019年9月1日12时01分、12月15日12时01分起实施。

8月23日 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施行。

8月28日 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继续执行边销茶增值税政策的公告》,明确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对边销茶生产企业销售自产的边销茶及经销企业销售的边销茶免征增值税。

8月29日 财政部、税务总局、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生态环境部联合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法实施办法》,自2019年9月1日起施行。

8月31日 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明确部分先进制造业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的公告》,明确自2019年6月1日起,符合条件的部分先进制造业纳税人,可以自2019年7月及以后纳税申报期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增量留抵税额。

9月

9月2日 财政部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大会,总结回顾财政部主题教育开展情况,财政部部长刘昆主持会议并作总结报告。

9月6日 财政部召开加快发行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新闻发布会,财政部副部长许宏才解读有关政策,并回答记者提问。

9月10日 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资委、税务总局、证监会联合发布《关于全面推开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的通知》,自印发之日起生效。

9月10日 由财政部、世界银行、中国国家开发银行和刚果(布)政府联合主办的第五届对非投资论坛在刚果(布)布拉柴维尔开幕。财政部副部长许宏才出席开幕式并致辞。

9月11日 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发布《关于第一批对美加征关税商品第一次排除清单的公告》,对第一批对美加征关税商品,第一次排除部分商品,分两个清单实施排除措施,自2019年9月17日起实施。

9月12日 财政部、教育部联合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规范和加强相关经费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自2019年4月1日起施行。

9月18日 中央财办副主任、财政部副部长廖岷率团访美,与美方就中美经贸问题进行磋商,为第十三轮中美经贸高级别磋商做准备。

9月19日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银保监会、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草局联合印发《关于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9月20日 财政部印发《国有金融资本产权登记管理办法(试行)》,建立健全全流程、全覆盖的国有金融资本基础管理体系,切实加强国有金融资本产权登记管理,自2019年10月20日起施行。

9月23日 财政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授权力度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的通知》,进一步加大国家设立的中央级研究开发机构、高等院校科技成果转化有关国有资产管理授权力度,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9月24日 财政部、科技部联合印发《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规范和加强相关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9月25日 第九次中印财金对话在印度新德里举行,由财政部副部长邹加怡与印度财政部副部长阿塔努·查克拉波提共同主持。双方就宏观经济形势与政策、多边框架下的合作、双边投资和金融合作等议题交换意见,并达成一系列共识。

9月26日 财政部举行升旗仪式,开展“我爱祖国 同唱国歌”活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财政部部长刘昆出席活动并致辞。

9月26日 财政部、自然资源部联合印发《特大型地质灾害防治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相关资金管理,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9月27日 财政部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资委联合召开全国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任务部署会。财政部部长刘昆出席会议,并对全国划转工作进行部署。

9月28日 财政部印发修订后的《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优化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方式,更好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撬动作用,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3年。

9月30日 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2019年10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减应纳税额。